

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565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26 號 9 樓

聯絡人：邱小姐

電話：(02)2748-1699#161

傳真：(02)2748-1038

受文者：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05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土技全聯(106)字第 107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條件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核定新竹縣政府所報擬訂「土木包工業承攬新竹縣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之建築物高度、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」1 案，核定本詳如附件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 106 年 5 月 10 日台內營字第 1060806471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

副本：無

理事長施義芳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54045南投市省府路38號中部辦公室(營建業務)

聯絡人：賴頂清
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321

電子郵件：mehappy7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49-2352701

10565

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26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608064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有關貴府所報擬訂「土木包工業承攬新竹縣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之建築物高度、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」1案，核定如附件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府106年4月7日府工使字第1060046927號函。

正本：新竹縣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（市）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臺灣省測量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中部辦公室）（均含附件）。

部長 葉俊榮

土木包工業承攬新竹縣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之建築物高度、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（核定本）

一、建築物高度：樓層在三層樓以下且高度十點五公尺以下。

二、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：二點五公尺以下且無附建地下室。

三、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：三公尺以下。

